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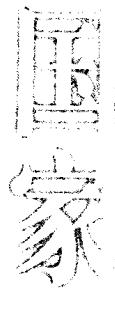


周书灿 著

中国早期国家 结构研究



中国早期



周书灿 著

研究

人
民
大
学
社

河南省高校青年骨干教师资助计划项目 河南大学学科建设和学位点建设基金资助

责任编辑:陈鹏鸣

装帧设计:徐晖

版式设计:诸晓军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早期国家结构研究/周书灿著.

-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9

ISBN 7-01-003653-5

I . 中… II . 周… III . 国家结构 - 研究 - 中国 - 三代时期 IV . D69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20296 号

中国早期国家结构研究

ZHONGGUO ZAOQI GUOJIA JIEGOU YANJIU

周书灿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网址: <http://01.peoplespace.net>

E-mail: 01@peoplespace.net

北京建筑工业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2002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印张:8.875

字数:211 千字 印数:1~2,000 册

ISBN 7-01-003653-5/K.723 定价:17.00 元

序一

谢维扬

关于中国早期国家的研究,近年来受到越来越多学者的关注。不仅治中国古史的学者有越来越多的著作发表,一些研究世界古代历史的学者也踊跃投入其中。可见这个问题对学者的吸引力之巨。我想这至少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中国早期国家研究本身对于建立较为准确的中国早期历史进程的解释性框架的重要性,促使人们关心这项研究的进展,并努力从各个方面来推进这项研究。二是就这项研究自身的状况而言,我们不得不承认,迄今对于中国早期国家进程的许多细节,虽经长期研究,但还不能说已经被准确地揭示和掌握,大量重要和基本的事实在我们的认知上其实仍然还处在“雾里看花”的阶段,还很难认定其最终的结论是什么。就是说,这项研究的基础方面离得出最终成果还很遥远。加之在中国早期国家这样一个课题的研究中,对于事实或细节的研究实际上又离不开对于解释方法,也就是一些特定的解释框架或理论模型的思考与探索。虽然对这一点学术界已经有了非常正面的认识,但在这方面,针对中国个案所要做的工作可以说是刚刚在起步,尚任重而道远。因此,中国早期国家研究在总体上是一个非常具有挑战性的课题,必然会吸引越来越多具有探索精神的学者投入其中,而这项研究在其所涉及的任何一个方面的任何一点进展也都因此而有着重要的意义。正因为这样,我们很高兴地看到周

书灿博士的新著《中国早期国家结构研究》又将问世,作为一位年轻学者多年来在这方面坚持不懈研究的最新成果,它应该会以其富有创造性地研究受到学术界和广大读者的欢迎。

周书灿博士早年已发表过《西周王朝经营四土研究》一书,对周王朝国家制度中与古代疆域政治概念有关的许多重要特征和细节有细致的分析,书中许多结论均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对于深入进行中国早期国家问题的研究是有积极意义的。现在我们看到的这部新著与前书相比,对于问题的讨论带有更为完整的目标,总体上是在更宏观的层面上对夏商周三代国家制度的总体特征和性质以及发展阶段的问题所做的一个颇具完整性的探索。这在中国早期国家研究目前的阶段上是需要的,尤其是本书在这方面所做的思考总体上是严肃的,这对于学术界今后在这类问题的讨论中追求较高的水准有很好的作用。在这方面,本书引人注目的一点是它提出了“夏商共主制政体下的原始联盟制国家”、“西周宗法分封制政体下的早期复合制国家”、“郡县制政体下分立的单一制国家”这样一些比较新鲜的概念,据我所知应是作者的创造,通过它们,作者试图对中国早期的国家制度和国家化进程的性质与特征作出恰当的概括。当然其中涉及的问题是大量的,最终的结论如何也完全可能还需要经过更多的讨论,但这些概括本身首先是针对了我们目前所了解的大量事实,是对已知事实的有意义的整理,而且体现了对于中国早期国家研究总结论思考的某种逻辑,因此是有价值的。

中国早期国家研究,其方法的本质从某种意义上说就是对已知有关资料(包括文献的、考古的、古文字的等等)依据某种有着自身逻辑的思想进行合理的整理。这种有逻辑的思想首先当然要能完全适合对中国古代资料的解释,同时又要能够揭示出古代中国

国家作为一种历史性的政治制度的本质。从这个意义上说,这项研究对于学者在使用概念以至某种特定理论上的要求是非常高的。这不仅是指研究者必须在处理理论问题上有相当的准备,其中包括熟悉相关学科(比如政治学、人类学)已经有过的研究;而且更重要的是,要能够根据中国个案的内容,判别出那些对于中国个案真正有意义的概念和理论思想。我这里说的“对于中国个案真正有意义的概念和理论思想”还不仅是指从相关学科中吸取的,也是指中国史学者根据中国早期国家研究内在的要求合理地提出的。因为应该看到,对于解释中国早期国家进程而言,所有相关学科已有的研究并不能说已经为我们提供了现成的足够用的思想或概念,相反,通过针对中国个案的深入和非常专业的理论思考,中国早期国家研究的成果应该会成为相关学科建立某些新概念和新思想的基础。从这个意义上说,中国早期国家研究不仅需要理论,其本身就是非常理论性的。当然,关键的问题是所有有关的工作应该是在较高的、十分专业的水准上。我认为这是中国早期国家研究目前的实践对中国史学者提出的一项重要的使命。

中国早期国家研究是中国早期历史研究的一部分,它的推进与整个早期历史研究的进展是分不开的。尤其是在研究的方法和手段方面,近年来古史领域内对于新出土文献资料发掘、整理和研究的长足进展,对于早期国家问题研究的影响是巨大而深远的。我们都知道,对于包括国家起源和国家制度最早的发展在内的古代史实的认定,多年来纷争不已的问题之一就是如何确定正当的史料处理的原则。近代中国学术界在这个问题上提出的“疑古”的和主张“两重证据法”的这两大方法论立场,都是为了在近代历史学和文献学方法的规范的要求上解决这一问题,在中国近代以来学术的发展上都是有重大意义和贡献的。但长期以来中国古史研

究的史料学基础的问题并未能有明晰的解决，也是不争的事实。因此当我们就夏朝和夏以前历史的诸多问题进行认真讨论的同时，有一些学者尚完全不能接受这种讨论的史料学原则的合法性。现在这种情况很可能会有重要的改变。随着对近年来新出土文献研究的深入和对早期文献文本内容的更为广泛的了解，我们离开建立一种真正科学的古史史料学概念的目标应该说已经更为接近了。现在我们知道，真正解决这一问题的必要条件是必须对古代文献整体有尽可能全面和完整的了解，并作整体性的思考。这是因为，所有对于中国古代文献问题的研究都可以指示我们认识到，中国古代文献不是一些相互孤立的资料，它们在总体上是中国古代特有的文献传统的产物。这些传统的内容包括：具备完善的原始记录系统（史官制度）、很高水平的资料整理系统（实用文献文本和古书的出现）、具有专业水准的资料著录系统和检索方法（目录学的雏形和对古书引用的传统）、一定意义和水平上的批评系统（史官职业准则的形成和非官属著作活动的出现），以及文献作为国家政治活动一部分的严肃的地位与品格等。因此，在将古代文献作为史料来对待的问题上，合乎要求的做法是要把所有的讨论都放在对中国古代文献整体和文献传统全面表现认识的基础上来进行。那种根据局部的、片断的、孤立的特征来处理早期文献问题的做法已经被证明并不能真正解决古代与文献有关的重要课题，反而可能在最终结果上失误，包括不恰当地否定某些具有真实来源的史料。这个认识对于我们认定包括古代国家问题在内的古代事实的意义是重大的。当然，对这方面问题的探讨和未来整个史料学理论的建立都不是一件轻松的事，仍将是十分艰巨和复杂的。但是我想一项现代的关于中国古史的研究理应包含这方面的工作，关于中国早期国家的研究当然也不能例外。同古史研究的其

他门类一样,史料学问题的讨论也将是其成功与否的关键之一。

近几年是中国古代问题的研究受到空前重视和关注的时期。不久前又一个国家重点攻关项目“中华文明探源工程”(预研究)正式启动就是一个证明。这项工程的启动无疑将推动中国早期国家研究在更深入、更广阔的规模上展开。相信周博士的这部新著会在今后的研究中体现它的作用,也相信周博士还会在未来有新的贡献于这项研究。是为序。

2002年7月于上海大学

序二

常金仓

中国古代文明的起源,或曰中国早期国家的研究,在新石器时代考古发掘的推动下,成为近年来中国古史研究的一个新的热点。2000年7月,中国历史博物馆及《考古》、《文物》、《历史研究》三大刊物编辑部在北京召开了一个小型的“中国文明起源和早期国家形态”的学术研讨会,同年8月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历史研究所联合成立了“古代文明研究中心”,一年后再次于北京召开百余位代表参加的“中国古代文明起源及早期发展”的国际学术大会,我们有理由预料,关于中国文明起源和早期国家的研究可能成为继“夏商周断代工程”之后在新世纪人文社会科学里再次“破土”的“大工程”。在这样的学术思潮中,河南大学周书灿先生推出的《中国早期国家结构研究》一书与学术界交换意见,表现出作者紧步学术前沿的敏感性。关于“国家结构”这个概念,作者界定为“国家整体与其组成部分的相互关系,中央与地方之间的关系”,我以为,在早期国家探索中,这是一个很有意义的切入点。国家无论在什么地方都是一个构成复杂、对社会生活影响最大的组织,早期国家组织形式在没有什么特殊变故的情况下,往往决定着以后若干政治观念乃至整个文化的精神面貌,它对解决国家起源、国家的发展道路,也是不可回避的问题。我有幸在本书出版面世之前先睹为快。我发现周书灿先生是一位很善于吸收前人积极成果然后抓

住各个时代国家结构特征的学者,依据这些特征使他在材料严重不足,有如雾中看花的上古历史中寻绎出共主制政体下的原始联盟制国家——封建制政体下的早期复合制国家——郡县制政体下的早期单一制国家这样一条发展线索,不管以后人们能否普遍接受这些概念,初创之功是不能怀疑的。作者在他的书中有意避开了一些理论上浑身是口都难以讲清的纠结,他只想用事实来证明他的认识体系,这种对 20 世纪引入西方社会科学理论带来的消极后果保持警惕的态度比起那些对此充满盲目性的人来说不知高明了多少。然而对于科学来说,有效的理论——认识事物的思维方法——永远都是不能缺少的。中国早期国家也是我经常思考的问题,并且发表过一些自以为在现时还难以令人以兼听则明之心俯首垂顾的意见,我愿借此机会略陈乡曲之识,希望对理解书灿先生的大著增添一些理论上的说明。

在我看来,20 世纪的中国史学如果说有理论的话,那理论泰半都是从西方引入的,在我们头脑中真正扎根的,又泰半是当地已经陈旧过时的。西方人有擅长理性思考的传统,在社会科学上与自然科学一样,中国与西方存在着理论上的落差是一个客观事实,因而历史好像命中注定我们要当一回西方人的学生。一百年来,我们的谦虚好学简直可以让西方的老师感动得掉下泪来。在当今的世界格局下,取人所长、补己所短当然比夜郎自大、固步自封要明智得多,重要的是我们至今没有产生通过对西方社会科学理论的反思建立起适合于本国历史实际的念头,上述 2001 年国际学术会议的《纪要》中说:“一种意见认为进行文明起源的研究首先要解决理论问题,并且强调要借鉴国外的相关的理论。”既然如此,我倒想把美国人类学家 M·萨林斯 90 年代的晚作《甜蜜的悲哀》推荐出来借鉴一番,这本书的主题是批判西方社会科学认识论中的功利

主义等思潮。作者认为,人类学方法论的创立者如马林诺夫斯基、博厄斯等大师“从未能够真正地克服深藏于他们概念框架中的功利主义‘实际理念’,从而使英美人类学者从未真正领悟到文化的核心意义。由于不能够深入理解异文化的深层结构,早期人类学者几乎不可能提供一种强有力地解释模式”,结果是“异文化研究成果往往很少反映异文化本身的现实情况,反而更多地是西方本土社会观念的表述”。他认为:“那些貌似‘科学’、‘现代’、‘进步’的观念,那些在表面上属于启蒙时代以后才发展起来的新符号文化,实际上是西方远古时代宇宙观的延续作用。”(《译序》)把西方社会科学理论运用到中国社会历史文化研究而产生的严重误解在20世纪一再表现出来,而西方人对他们自己理论在解释非西方文化的有效性产生怀疑时,我们是否应有相应的知觉和警惕?在这一点上,中国心理学就比我们思想敏锐。目前他们正在大力倡导心理学的“本土化”。又如对“起源”一词的理解,《纪要》说我们探索的古代文明起源就是想知道“中国文明是在什么时间、什么地区和什么样的环境与背景下产生的”。于此,我也想介绍某些西方人类学理论让中国学者借鉴借鉴。法国社会人类学家杜尔干在20世纪的第二个十年里讨论宗教起源时说:“如果把起源理解为绝对的开端,这一问题就没有什么科学性可言,因此应该坚决摈弃它,由于不存在一个宗教开始产生的特定时刻,所以就不必找一种把我们从思想上运转到那个时刻去的办法。如同人类的其他制度一样,宗教不是起始于任何地方。因此所有这类思辨都应理直气壮地加以扬弃,它只能是没有任何控制的主观和任意的构建。”后来英国人类学家拉德克利夫·布朗说得更明确,他说:“‘起源’这一术语是模棱两可的。在一定意义上我们所谈的可以是‘历史学的起源’……历史起源其实也就是发生在一个漫长时期中的一系列独

特事件。在这个意义上,确定任何社会制度的起源都是历史学家的任务……然而,‘起源’这一术语也可以在另一种意义上使用……任何社会制度的存在都必须遵循一定的条件,如果我们能够充分确定其中的一个条件,即人类社会必须遵循的条件,那么我们就发现了一条社会规律,假如我们能够证明某个社会是通过某种制度来遵循这种规律的,那么我们就可将此当做该制度的‘社会学的起源’。”这些话都是针对文化进化理论讲的。只有进化论者才喜欢追溯所有制度的历史学起源,以便建立自以为是全世界适用的社会发展普同模式,并将这种普同模式混同于文化规律,遗憾的是世界历史的发展并没有一个共同的模式。我们关于文明起源、国家起源的理解还是那“绝对的开端”,看来在 21 世纪把历史观念的科学洗礼和启蒙当做一个“工程”做做倒是当务之急。以上是关于史学整体的思维方法问题,围绕着国家和文明起源还有几个重要问题不得不加以澄清。

恩格斯说:“国家和旧的氏族组织不同的地方,第一点就是它按地区来划分它的国民……第二个不同点,是公共权力的设立。”根据这个原则探索中国国家起源时,出现了两种态度,由于从甲骨刻辞和传世文献里发现在商代中国社会的基层组织中还有不少血缘团体,因而一部分学者把中国文明期的到来一直向后拖,有人甚至以为战国时才有了合格的国家;另一部分人则干脆强调了中国国家的“特殊性”,称夏商是“血缘国家”。我们一些把分期划段看成是历史研究惟一要务的研究者总是假设在历史上有一个血缘纽带和地域联结的交接时刻,事实上二者是长期相伴相随的。氏族社会的人类团体是靠自然的血缘亲情组织起来的,但他们对世代居住的地方并非全不在意。澳洲土人一生不想走出氏族领地,北美美杜人的巡哨制度像文明国家的边防军一样守护他们的疆界都

是很突出的例子,只不过因为在那时地域和血缘的控制是复合的,地域因素并未凸现出来。等到这种地区人口的血缘关系被种种因素搞混杂,血缘的力量无法将社会组织成和谐有序的整体时,地域因素才变成新的规则,不能认为这一新规则一旦确立,先前的血统联系立刻化为乌有。血缘和地域在概念上是毫无共同之处的,在现实中是难分难解的,我们不能把概念当现实,闻风即是雨。国家作为公共权力一定是凌驾在众多血缘团体之上的,它是超血缘的社会政治组织,世界上还不存在纯粹的“血缘国家”。因而在形而上学的概念体系中,“血缘”、“地域”是可被理解的,在历史事实中,它们是无法操作的,因而靠这组概念不可能确指第一个国家产生的确切时间,当我们在历史记载中发现明确无误的地域组织时,离开它的产生之日可能已经很久了。

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国家学说中,经济因素确实是一条很粗的红线,遵循他们的教导,历史学家通常的做法是到文献中去考证各种人的社会身份,考古学家则是到墓葬中去统计比较随葬品的多寡。不过不要忘记,恩格斯曾一再声明他们过多地强调了经济的作用以至给人留下难以抹去的误解,他说他们之所以这样是当时的需要造成的。他们的需要是什么?就是向工人阶级阐明他们所受的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的总根源就是国家,工人阶级的任务就是打碎这个不合理的政治组织。当国家的起源脱离了特定时期的政治需要从而作为一个科学问题来研究时,情况就要复杂得多。国家在人类社会上出现虽然总是伴随着社会分层的强化,但最初的国王和大臣并不是富人们推出的代表。所罗门岛屿上的“穆米”不是因为积聚起大量的财富,腰缠万贯,财大气粗使得他有能力去强迫人们服从他的意志,倒正是节衣缩食,分散余财换取了他的社会地位。在这里如果说财富和特权曾有关系的话,那也不是我们

所想像的那种模式。希罗多德说到美地亚的第一个国王戴奥凯斯时几乎完全与经济因素无关。那是一个社会治安混乱的地方，戴奥凯斯因为善于断决争讼受到人们的爱戴和信任，当他意识到自己在社会上的特别作用时，他宣布不再受理这类事情了，于是社会秩序便坏得变本加厉。当地人举行了会议，决定推戴戴奥凯斯出任国王，否则，人们就无法在这里生活下去。等戴奥凯斯“登基”后，才提出建造一个宫殿，修筑一道城墙，组织一队“保镖”以满足工作的需要。我们由此看到戴奥凯斯是先贵后富起来的人。人类学调查表明，部落战争的压力，祈祥禳灾的需要都可能产生一个公共权力机关。面对丰富多彩的社会，用一种单纯的经济论去解释，只能像缺乏生活积累的作家塑造的艺术形象一样苍白无力。

古代水利工程的遗迹，大型建筑物（包括宗教的和世俗的）的遗址，城堡的遗存是考古学上探索古代国家很感兴趣的东西，叫做古文明的“物化形态”。他们的思路是这类需要大量劳动才能完成的工程必有一个强有力的权利中心参与了组织，这些工程建成之后控制了当地居民的生活命脉（如水利工程），或保护了特权阶级的私有财产（如城堡），或显示了某些人的权威（如殿堂），这些考虑不是没有道理。但有些简单。“水利论”在马克思的著作里是这样表述的：“气候和土地条件，特别是从撒哈拉沙漠经过阿拉伯、波斯、印度和鞑靼区直至最高的亚洲高原的一片广大的沙漠地带，使利用渠道和水利工程的人工灌溉设施成了东方农业的基础……但是在东方，由于文明程度太低，幅员太广，不能产生自愿的联合，所以就迫切要求中央集权的政府来干预。”（《不列颠在印度的统治》）又说：“那些通过劳动而实际占有的公共条件，如在亚西亚各民族中起过非常重要作用的灌溉渠道以及交通工具等等，就表现为更高的统一体，即高居于各小公社之上的专制政府的事业。”

(《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魏特夫在《东方专制主义》一书里大肆渲染了这一理论,联邦德国总统罗曼·赫尔佐克在《古代的国家》谈到美索不达米亚的历史时也说:“现在又有了第一批确凿的证据,证明纪元前三千年代最初的这几个世纪里曾经有组织地兴修过水利。特别是越来越多的迹象说明曾经用人工方法整修了大批渠道,兴修了长达数公里的水渠,因而使大片大片的土地得以变成农田,如果不是有组织地进行了这些工程建设,那么这便是不可能的……由此可见,为得到水而进行的斗争,在美索不达米亚无论如何是国家在襁褓时期的重大课题之一。”不过他又说:“那些建立基础设施的举措,特别是水利建设方面的措施,并非毫无例外地只能由国王下令去办”,因为他曾亲自目睹了印度阿姆利则锡克教徒在神庙号召下组织成劳动大军在圣池上修筑百米大土堤的情景。在这方面我们还至少知道印度尼西亚巴厘岛上的灌溉系统既不是国王组织修筑的,也不向利用水源者征税,那都是村社自行组织修建起来的。城堡也是如此,在中国境内迄今所发现的50座左右的史前城址,考古学家可以信心百倍地说每座城里都曾有过一个坐镇的国王,但他们是部落集体安全的防御设施,还是特权阶级保护私有财产的屏障,谁也说不清。我们在这里恐怕遇到了一个人类认识的界线问题,如果你把这些重要的发现用来一般性地描述某个时代的文化面貌,可能就较少争议,而当你把他们与一个特定事物——国家——联系在一起时,争议就不可避免。问题全出在我们提出的问题上,寻找第一个国家就像寻找世界上的第一个人一样困难。

在学术探索的道路上,当我们朝着一个方向无事功时,就要检查一下思路是否正确。国家的绝对开端既不可求,我们仍可以知道它的“社会学起源”——国家赖以产生的条件。过去,我们在讨

论国家的本质及其职能时也涉及到这个问题，绝大多数人的见解中透露出一种“暴力论”，即国家是个暴力的工具。在国家职能中，暴力是毋庸讳言的，但这仅仅是它的一个侧面。赫尔佐克有一段很有意思的话：“与早期各种统治形式真正密不可分地联系在一起的究竟是些什么目的？假如找不出这样的目的，那么严格说来就等于证明了国家从一开始就是为了压迫人，为了保证统治者过上既奢侈又有权势的生活而发明出来的。如果没有一个对所有‘国家公民’或者至少是对大多数国家公民都有好处的目的，那么世界上的国家就都不过是一些巨大的盗匪团伙而已。”按照我的理解，一个地区最早出现的公共权力首先给人们提供的是一种向心力、凝聚力，暴力则是次后发生的。这种向心力或凝聚力使他统治下的人离开他就无法正常生活下去，从而对它产生日重一日的依赖。那么在研究国家的起源时应该最先引起我们关注的是那些团聚了民众的设施和手段，然后才是军队、警察、监狱。当它控制了社会生活的主要命脉时，真正合格的国家就呼之欲出了。这些社会控制权的取得在不同的地方没有统一的法式，惟其如此，同样被称为公共权力的众多国家才获得了不同的政治意识和品质。这些控制权的取得非一朝一夕之故，需要在一段相当长的时期内才能完成，其间任何重要变故都可能改变它的发展方向，《中国早期国家结构研究》就是从一个侧面描述了国家从不成熟走向成熟的过程。

我们之所以经常给自己设计出一些因缺乏科学性而经不住可行性论证的课题，归根结蒂是因为对历史学的性质和任务认识的滞后。中国古代的历史记录者由于过分专注于政治，他们认为保存先圣先贤的教导是重要的，历史故事是不足挂齿的，所以从事件角度看，西周的历史就是空白十九，夏商更不待说。因而对于以“复原古史”为己任的历史学家便感到文献不会给他们带来太大的

希望了。20世纪的考古学为这一目标的实现引发了新的冲动,尤其是那些有文字的材料,他们在补正历史方面的价值使我们充满了信心。这部分材料确实增加了不少过去不知道,或虽知而心存疑虑的认识,但从整体上看,要想由此而写出一部故事连贯的夏商周史来,还是很遥远的事情,更不要说该把这些材料放置在什么年代里还不能有统一的意见。对于那些无文字的发现,问题便更多,我们差不多是一半靠实物一半靠推测在“复原”着它们的面貌的。赫尔佐克在谈到从考古发现中探索国家起源时有一段虽留下一线希望却又充分强调了它的困难性的话,他说:“要想把人进行统治时所留下的痕迹从地底下挖掘、搜寻出来,比找到早期房屋建筑的踪迹,比发现各种手工工具、武器、陶制器皿、石头墓穴和雕塑品不知要困难多少倍。国家属于人的‘社会环境’,而社会环境则像喜和悲、爱和恨一样,不可能化为石头或者隐藏在地下。因此,如果不是很偶然地在一件出土器皿或是武器上恰好绘有当时政治生活的情景,那么就总是必须设法去探究每一件出土物品‘背后’所隐含的意义,而不论这出土文物是一件武器、一座堡垒、整整一座城池,或者仅仅是一座孤立的坟茔。这项工作是困难的,带有相当大的冒险性,这条探索之路,是要踏着各种各样的错误、特别是冒着作出夸大失实的解释那样一种危险才能一步步踩出来走到成功的终点的。然而并非不可能。”有鉴于此,西方人倾向于把这种发现当文化现象来理解,不赞成用它们去推测历史,甚至认为这是对自己所发现的东西的糟蹋。通过学者的努力,历史的局部复原是有可能的,但这样复原起来的历史中肯定包含了大量的主观猜测,这一点我们从时下考古研究论文中常见的“估计”、“推测”、“可能”、“或许”之类连作者都不敢坚信的措词中就看得出来。此外我们还得问这样的历史除了满足研究者的好奇心外,对民生日用究竟有